

滁州海虹印务股份有限公司

股东大会决议

根据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滁州海虹印务股份有限公司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4 年 10 月 27 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苏云提议召开，董事会于会议召开前 15 日以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股东，实际到会股东 3 人，持有 500 万股，占总股数的 100%。会议由苏云主持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任命高峰为公司监事，免去张红鸣监事职务。

以上事项表决结果：同意的，占出席会议总股数 100%

不同意的，占出席会议总股数 0%

弃权的，占出席会议总股数的 0%

出席会议的股东签字：苏云

解方军
张红鸣

2014-10-27